

# 颐丰怀集生猪屠宰项目（一期）屠宰设备采购 及安装项目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颐丰怀集生猪屠宰项目（一期）屠宰设备采购及安装项目招标人为颐丰食品（怀集）有限公司，招标项目资金来自企业自筹资金，出资比例为 100%。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颐丰怀集生猪屠宰项目（一期）屠宰设备采购及安装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项目名称：颐丰怀集生猪屠宰项目（一期）屠宰设备采购及安装项目

项目代码：2211-441224-04-01-713101

2.2 项目概况：项目位于肇庆市怀集县汶朗镇屠宰产业园内，总占地面积约 95 亩，一期总建筑面积 18169 平方米，一期建设年屠宰生猪 100 万头的标准化生猪屠宰场。

2.3 项目地点：肇庆市怀集县汶朗镇屠宰产业园内。

2.4 招标采购设备名称、数量及技术规格：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用户需求书》、投标报价清单和招标图纸等。

2.5 招标范围：

2.5.1 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 1 个标段。

2.5.2 招标内容：本次招标主要内容为生猪屠宰设备，含 2 条生猪屠宰生产线及配套的设  
备，具体设备和其他项目详见投标报价清单及招标图纸，中标方安装的设备需满足产能和设计要求及标准化生猪屠宰验收标准，同时达到供港澳肉品加工标准。

2.5.3 主要技术参数：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用户需求书》、投标报价清单和招标图纸等。

2.5.4 交货期：签订合同后、招标人工地具备中标人设备施工条件，且中标人接到招标人书面进场施工通知之日起 120 天内完成供货、安装及负荷试车调试合格工作（招标人提前 5 天书面通知中标人进场之日，如因招标人土建等原因延误工期，中标人工期顺延，且遇不可抗力因素除外）。

2.5.5 交货地点：肇庆市怀集县汶朗镇屠宰产业园内。

2.5.6 最高投标限价：人民币 9940919.70 元。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备相应的资质，并具有与本招标项目相应的供货能力，具体要求如下：



### 3.1.1 资质要求：

投标人须是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同时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营业执照，按国家法律经营；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都不得在同一设备招标中同时投标。

3.2 投标人按照附件一的内容签署盖章的《投标申请人声明》（格式详见公告附件一格式）。

3.3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3 年\_\_月\_\_日\_\_时\_\_分至 2023 年\_\_月\_\_日\_\_时\_\_分（北京时间，下同），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http://www.gzggzy.cn/>）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并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4.2 投标人应在投标登记截止时间前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http://www.gzggzy.cn/>）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并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關指南进行。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投标人需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

4.3 投标人完成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投标登记手续后，联系本项目招标代理机构：邓工，于工，020-66341021、020-66341756（电子邮箱：[dzqiang338@163.com](mailto:dzqiang338@163.com)）获取招标文件（含技术资料）。投标人获取时需提交《投标登记申请表》（签章齐全，格式可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ggzy.cn>）下载）。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3 年\_\_月\_\_日\_\_时\_\_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http://www.gzggzy.cn>）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上传后，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时间为准。

5.1.1 投标文件光盘(备用)递交时间:2023年\_\_月\_\_日\_\_时\_\_分至2023年\_\_月\_\_日\_\_时\_\_分；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_\_开标室。（电子光盘需按规定封装。投标人将数据刻录到光盘之后，投标前自行检查文件是否可以读取）。

5.1.2 投标文件解密时间为：2023年\_\_月\_\_日\_\_时\_\_分至2023年\_\_月\_\_日\_\_时\_\_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后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网址：

<http://www.gzggzy.cn/>)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

5.2 开标时间：2023 年 月 日 时 分。

5.3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注：请自行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点击“建设工程”专栏中的“项目查询（日程安排、答疑纪要）”，输入项目编号或项目名称即可查询，并请密切留意招标答疑中的相关信息。

##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址：<http://www.gzggzy.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http://www.cebpubservice.com/>）、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网址：<http://zbtb.gd.gov.cn/>）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本公告在各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以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文本为准。

##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颐丰食品（怀集）有限公司

联系人：丘工

联系电话：0758-5509456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东风中路515号东照大厦5楼501

邮编：510045

联系人：邓工、于工

联系电话：020-66341021、020-66341756

电子邮箱：dzqiang338@163.com

招标监督机构：中山兴中集团有限公司

监督电话：0760-88308745



附件一：

## 投标申请人声明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及招标监管机构：

本公司就参加 \_\_\_\_\_ 项目投标工作，作出郑重声明：

一、本公司保证递交投标文件材料及其后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的。

二、本公司保证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投标资格，不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

三、本公司不存在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所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四、本公司及其有隶属关系的机构，没有参加本项目招标文件的编写工作；本公司与本次招标的招标代理机构没有隶属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没有参加本项目的的设计、前期工作、招标文件编写及监理工作；本公司与承担本招标项目监理、检测业务的单位没有隶属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

五、本公司承诺，中标后严格执行安全生产相关管理规定。

本公司违反上述保证，或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特此声明。

投标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